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468/05-06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SS/2/05

### 《2006年廢物處置條例(修訂附表4)公告》 及《2006年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 (禽畜飼養的發牌)(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日期：2006年2月24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55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李華明議員, JP(主席)  
張文光議員  
劉慧卿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張宇人議員, JP  
方剛議員, JP  
林偉強議員, BBS,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郭家麒議員  
張學明議員, SBS, JP  
鄭經翰議員

其他出席議員：周梁淑儀議員, GBS, JP  
劉皇發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李國英議員, MH

缺席委員：黃容根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  
(食物及環境衛生)  
陳育德先生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食物及環境衛生)1  
劉家麒先生

漁農自然護理署助理署長(檢驗及檢疫)  
薛漢宗先生

環境保護署首席環境保護主任(廢物及水質科學)  
何嘉文先生

律政司高級助理法律政策專員  
黃慶康先生

律政司高級助理民事法律專員  
華陳潔梅女士

律政司高級政府律師  
葉蘊玉女士

律政司高級政府律師  
梅基發先生

**應邀出席的  
代表團體** :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副總監(獸醫服務)  
總獸醫  
Jane GRAY 獸醫

動物福利諮詢小組主席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顧問  
湛棟樑 獸醫

Rowena HAWKINS 女士

梁維熙先生

香港賽鴿會

會長  
許遵平先生

救救寵物禽鳥大聯盟

石國強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5  
李蔡若蓮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4  
林秉文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2)5  
張慧敏小姐

---

經辦人／部門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1207/05-06號文件]

2006年2月16日的會議紀要獲確認通過。

2.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II 與團體／個別人士會晤**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立法會CB(2)1208/05-06(01)及1251/05-06(01)號文件]

3. Jane GRAY獸醫陳述香港愛護動物協會的意見，詳情載於該會的意見書內。

Rowena HAWKINS女士

[立法會CB(2)1208/05-06(02)號文件]

4. Rowena HAWKINS女士陳述意見，詳情載於其意見書內。

梁維熙先生

[立法會CB(2)1208/05-06(03)號文件]

5. 梁維熙先生陳述意見，詳情載於其意見書內。

香港賽鴿會

[立法會CB(2)1226/05-06(01)號文件]

6. 許遵平先生陳述香港賽鴿會的意見，詳情載於該會的意見書內。

救救寵物禽鳥大聯盟

[立法會CB(2)1236/05-06(01)號文件]

7. 石國強先生陳述救救寵物禽鳥大聯盟的意見，詳情載於該聯盟的意見書內。

8. 劉皇發議員(亦為鄉議局主席)表示,對於政府當局拒絕向散養家禽擁有人提供補償,鄉議局表示強烈不滿,因為該等家禽擁有人認為禁止散養家禽等同徵用其財產。鄉議局不排除會尋求法庭裁決是次立法是否符合《基本法》第一百零五條保障財產權的規定。

9. 委員察悉另有10個／名團體／個別人士提交意見書,但沒有出席會議。

### II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2)1226/05-06(03)至(05)號文件]

[立法會LS38/05-06號文件]

10. 政府當局向小組委員會闡述當局就2006年2月16日上次會議席上提出的事項所作的回應。政府當局解釋為何禁止散養家禽的立法修訂被視為符合《基本法》第一百零五條保障財產權的規定。委員察悉,小組委員會的法律顧問已就這議題擬備文件。

11. 政府當局告知小組委員會,當局現正考慮修訂附屬法例,訂明於2006年2月13日附屬法例生效前已提交“動物／禽鳥展覽牌照”申請的散養家禽擁有人可獲得豁免。

政府當局

12.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

(a) 重新考慮向受影響的散養家禽擁有人提供補償的要求;及

(b) 提供資料,說明自2006年2月13日法例生效以來,採取執法行動對付非法散養家禽所涉及的人力(及工作時數)。

### IV. 下次會議的日期

13. 委員商定,下次會議將於2006年3月7日上午8時30分舉行。

14. 主席表示,按照2006年2月16日上次會議所商定,他會動議議案,把審議期延展至2006年3月29日,以便小組委員會有更多時間研究附屬法例。

15. 會議於下午5時結束。

議會事務部2

立法會秘書處

2006年3月20日

附件

《 2006年廢物處置條例(修訂附表4)公告 》  
及《 2006年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  
(禽畜飼養的發牌)(修訂)規例 》小組委員會

日期：2006年2月24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55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0737-001058	主席	致歡迎詞	
001059-001650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陳述意見	
001651-002230	主席 Rowena HAWKINS女士	Rowena HAWKINS女士陳述意見	
002231-002722	主席 梁維熙先生	梁維熙先生陳述意見	
002723-003432	主席 香港賽鴿會	香港賽鴿會陳述意見	
003433-004016	主席 救救寵物禽鳥大聯盟	救救寵物禽鳥大聯盟陳述意見	
004017-004119	主席	確認通過2006年2月16日的會議紀要	
004120-004456	劉皇發議員	鄉議局就《基本法》第一零五條與散養家禽表達意見	
004457-005652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團體提出的意見作出回應  政府當局對小組委員會上次會議通過的動議作出回應  向希望繼續飼養家禽的人士發出“動物／禽鳥展覽牌照”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5653-005851	林偉強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向散養家禽擁有人提供補償	
005852-010232	郭家麒議員 政府當局	執行法例的安排及向散養家 禽擁有人提供補償  動物／禽鳥展覽牌照的費用	
010233-011154	政府當局 助理法律顧問4	《基本法》第一零五條有關 徵用的涵義	
011155-012111	主席 鄭家富議員 政府當局	寵物家禽及禽鳥的特別牌照	
012112-012629	梁國雄議員	向散養家禽擁有人提供補償	
012630-013351	劉慧卿議員 政府當局	向散養家禽擁有人提供補償  發出“動物／禽鳥展覽牌照” 的運作詳情	
013352-014721	張學明議員 政府當局 梁家傑議員	不向散養家禽擁有人提供補 償的理據	
014722-015002	香港賽鴿會 主席 政府當局	向禽鳥屍體進行H5N1病毒測 試	
015003-020028	主席 劉慧卿議員 政府當局 梁國雄議員 主席	向散養家禽擁有人提供補償	<b>政府當局將提 供回應文件</b>
020029-020340	救救寵物禽鳥大聯盟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為寵物家禽及禽鳥發出特別 牌照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20341-020522	梁維熙先生	向法例生效前提出申請的人士發出展覽牌照	
020523-021245	主席 政府當局 張學明議員	法例的執行	政府當局將就執行法例所需的人力及資源提供資料
021246-021415	主席	下次會議日期	

議會事務部2  
立法會秘書處  
2006年3月20日